

四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(國小) (表四)

法律規定 教育議題課程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						備 註
	年 級	學 期	彈性課程/融入領 域教學	主題名稱	週次	節數	
性別平等教育	1	上	融入國語	第一課手拉手	1	2	1. 每學期除將性別平等教育 融入課程外，應實施性別平 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 少4小時 2. 國小6節課
		下	融入閩南語	第一單元嬌嗩嗩的我	3、7	2	
	2	上	融入國語	第三課謝謝好朋友	3	2	
		下	融入國語	第十二課玉兔搗藥	17	2	
	3	上	自編	男孩還是女孩	1-4	4	
		下	自編	快樂成長你和我	1-4	4	
	4	上	自編	許一個美好的未來	1-4	4	
		下	自編	奧力佛是個娘娘腔	1-4	4	
	5	上	融入綜合	行行出狀元	12、18	2	
		下	融入健康	我們長大了	3、6	2	
	6	上	融入國語	第十二課跳躍的音符	16	2	
		下	融入健康與體育	4-1 友誼的橋樑	11	2	
	全 校	上	宣導	性別平等	3、11	2	
		下	宣導	性別平等	4、11	2	
家庭教育	1	上					1. 每學年應在正式課 程外實施4小時以 上家庭教育課程及 活動 2. 學校於晨光時間(早 自修、升旗)、配合 節慶(如母親節、祖 孫週)或假日、晚間 實施皆可採計。
		下					
	2	上					
		下					
	3	上					
		下					
	4	上					
		下					
	5	上	融入綜合	和樂的家庭生活	20、21	2	

法律規定 教育議題課程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						備 註
	年 級	學 期	彈性課程/融入領 域教學	主題名稱	週次	節數	
	6	下	融入綜合	家庭成員間的互動	1.10	2	3. 國小 6 節課
		上					
	下						
	全 校	上	活動	班親會	3	3	
		下	活動	母親節	14	4	
家庭暴力防治 課程	1	上	融入國語	第一冊來閱讀妹妹寫的字	20	2	1. 每學年應有 4 小時 以上之家庭暴力防 治課程 2. 國小 6 節課
		下	融入生活	第一單元肯定自己	1	2	
	2	上	融入生活	第六單元 溫暖過冬天	19、20	2	
		下	融入國語	第二課 喜歡這個新家	2	2	
	3	上	融 入 綜 合	主題二：管理情緒精靈	8,9	2	
		下	融 入 綜 合	主題二：溝通，從心開始	9,10	2	
	4	上	融 入 綜 合	面對壓力有方法	7	2	
		下	融 入 綜 合	溝通心訣竅	14	2	
	5	上	融入國語	遠離家庭陰影	2、4	2	
		下	融入健體	可愛的家庭	7、8	2	
	6	上	融入綜合活動	第四單元多元文化相處之道	17	2	
		下	融入綜合活動	第二單元求助有一套	7	2	
	全 校	上	宣導	家庭暴力防治	18	1	
		下	宣導	家庭暴力防治	16	1	
性侵害防治 教育	1	上	融入生活	第二單元校園安全小達人	7	2	1. 每學年應至少有 4 小時以上之性侵害 防治教育課程 2. 國小 6 節課
		下	融入閩南語	第二課洗身軀	5、6	2	
	2	上	融入生活	第四單元 學校附近	12、13	2	
		下	融入生活	第三單元 學校好鄰居	7、8	2	
	3	上	融 入 社 會	五、和諧的相處 平等與尊重			
		下	融 入 健 體	單元一 成長時光機			

法律規定 教育議題課程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						備 註
	年 級	學 期	彈性課程/融入領 域教學	主題名稱	週次	節數	
	4	上	融入綜合	面對壓力有方法	10	2	
		下	融入健康	成長的喜悅	5	2	
	5	上	融入綜合	性侵害的迷思	16、17	2	
		下	融入綜合	STOP！性侵害	9、10	2	
	6	上	融入健康與體育	6-2 拒絕騷擾與侵害	20	2	
		下	融入綜合活動	單元二求助有一套	8	2	
	全 校	上	宣導	性侵害防治	5	1	
		下	宣導	性侵害防治	6	1	
環境教育	1	上					1. 每學年應進行環境 教育教學至少 4 小 時 2. 國小 6 節課
		下					
	2	上					
		下					
	3	上					
		下					
	4	上					
		下					
	5	上					
		下					
	6	上					
		下					
	全 校	上	活動	校外教學	8	7	
		下	活動	神農校外教學	13	7	

備註：

1. 請填寫各年級納入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之規劃情形。
2. 請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時(節)數規劃上、下學期之節數。
3. 各校可依據其同質性規劃複合式課程(如課程中同時包含家庭教育課程及家庭暴力防治課程、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與性別平等教育課程)，若是以宣導或活動的方式進行，實施時數應不超過法定時數的一半(3節)。
4. 除性別平等教育須務必於彈性課程實施外，家庭教育亦可於晨光時間、配合節慶或假日、晚間實施。其餘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可採彈性課程或融入於其他領域方式實施。